

中共中国农业科学院 作物科学研究所委员会文件

农科作党发（2018）18号

签发人：范静



中国农业科学院作物科学研究所党费收缴、使用和党建活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工作，加强我所基层党建组织建设，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、制度化，规范党建活动经费管理，根据《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的规定》（中组发〔2008〕1号）、财政部、中央机关工委、国家机关工委《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7〕324号）和《关于扎实做好规范党费工作的通知》（农党委〔2017〕39号），结合研究所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党费收缴

第一条 党支部每年年初组织核定党员月交纳党费数额，

(一) 不包括以下项目：个人所得税、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、生育保险、住房公积金（含个人和单位缴纳部分）、职业年金、企业年金、住房补贴、交通补贴、公务用车补贴、通讯补贴、加班补贴、误餐补贴、取暖费、防暑降温费、物业费等改革性补贴，以及针对特殊岗位、部分人员发放的津贴补贴。

(二) 绩效工资中的基础性绩效工资应列入党费计算基数，奖励性绩效工资不列入党费计算基数。

(三) 科研人员党员在休

以下(含5000元)范围内缴纳党费，5000元以上按1%缴纳党费。

第十三条 交纳党费确有困难的，由本人提出申请，经党支部同意后，可适当减少或免交。

第八条 对于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、下岗失业的党员，

每月交纳党费0.2元。

第九条 预备党员从支部大会通过其入党之日起

起，即应当交纳党费。本人主动准确计算、无组织核准其党费基数。党员主动按月交纳党费。遇特殊情况，经党支部同意，可以每季度交纳一次党费，也可以委托其亲属或者其他党员代为交纳或者补交党费。补交党费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6个月。

第十一条 对不按照规定交纳党费的党员，其所在党支部

第十五条 开展党建活动，要因地制宜，充分利用本地条件。严格控制到常驻地以外开展的党建活动规模、时间和数量。每个党支部到常驻地以外开展党建活动，原则上每两年不超过一次。到常驻地以外开展党建活动，一般不得乘坐飞机。

第十六条 开展党建活动，要根据实际情况集体出行。集体出行确需租用车辆的，应当视人数多少租用大巴车（25座以上）或中巴车（25座及以下），不得租用轿车（5座及以下）。

第十七条 开展党建活动，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执行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第十八条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督促各级党组织，把八项规定精神作为开展党建活动的纪律底线，严格执行。

第十九条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督促各级党组织，把“八项规定”作为开展党建活动的纪律底线，严格执行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级党组织要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制定开展党建活动的实施方案，明确目标任务、责任分工、保障措施等，确保党建活动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开展“三合一”活动。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开展“三合一”活动，即：组织理论学习、开展警示教育、开展廉政建设。

（三）开展廉政警示教育。在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月和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月期间，开展廉政警示教育，观看警示教育片、参观廉政教育基地、开展廉政知识竞答等。

费用。表彰应以精神鼓励为主，不得仅以物质奖励为

41

(六) 编印党员教育培训教材和印制入党志愿书、党员组

织关系介绍信、党员证、党费证、流动党员活动证、党费证、党员档案等所产生的工本费，以及购买党徽党旗等费用。

(七) 党费财务管理中发生的购买支票、转账手续费等相关费用。

第二十条 党建活动费用报销。各党支部经上级党委审批同意后，由支部委员负责报销，在报销时须提供车票、住宿费、差旅费凭证、购物发票、公费卡签账单等相关凭证，所经办主任审核，1000元以上须由党委书记审批，据实报销。按支出项目，分别执行下列标准：

(一) 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，参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费有关规定，按标准执行。个人不得领取交通补助。

(二) 伙食费，参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费有关规定，在

42

(四) 租车费, 大巴车(25座以上)每辆每天不超过1500元, 中巴车(25座及以下)每辆每天不超过1000元, 租车到

(七) 离退休干部又安补贴由党建活动预算经费支出。

四、党费管理

第二十一条 党费的具体管理工作由党委办公室承办。党费的具体财务工作由财务资产处代办。实行会计、出纳分设。党费会计核算和会计档案管理, 参照财政部统一制定的会计制度执行。

第二十二条 党费以党委名义单独设立党费专用存款账户, 必须存入中国工商银行、中国农业银行、中国银行、中国建设银行、交通银行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, 不得存入其他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。党费利息是党费收入的一部分, 不得挪作他用。

第二十三条 党委留存党员实交党费的60%, 存入党费专用存款账户; 党员实交党费的另外40%, 每半年上缴院直属机关党委一次。从2018年1月开始, 离退休党员交纳的党费不

的方式使用党费，每年党费使用额度不超过上年度上缴总额的50%。各党支部

位预算经费支出给予合理保障。

黄旗村。

。

事业单位党员交纳党费计算参考模板

姓名	岗位	薪级	相关	岗补	预发	核减	扣公积金	扣失	扣养老	扣职业	扣税	缴纳基数	比例	实交

说明：

1.计入党费缴纳基数的工资项目有：岗位工资、薪级工资、相关津贴之和（从未冲---补 04 共计 16 项）、岗补、预发绩效等；扣除的项目有：核减绩效、公积金、失业金、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、税。

2.缴纳基数在 3000 元以下（含 3000 元），比例为 0.5%；3000-5000 元（含 5000 元），比例为 1%；5000-10000 元（含 10000 元），比例为 1.5%；10000 元以上，比例为 2%。

3.采取小数点后“四舍五入”方法，以整数计算党员每月实交党费数额。

